

紫阳县政府采购项目 竞争性谈判文件

采购项目名称：紫阳县高滩镇政府办公楼维修改造工程

采购项目编号：ZYCG-2022-TP-1 号

采购人名称：紫阳县高滩镇人民政府（盖章）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紫阳县政府采购中心

二〇二二年九月

特别提醒

1、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方式投标，响应供应商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对电子响应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开标时响应供应商须携带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及 CA 主锁），如因响应供应商自身原因未携带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及 CA 主锁）造成无法解密响应文件或无法进行相关操作的，按无效投标对待。

2、制作电子响应文件

电子谈判文件需要使用专用软件打开、浏览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V8.0.0.2）》，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可以打开电子谈判文件。软件操作手册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政府采购类）响应文件制作软件操作手册》；制作工具下载地址：<https://zhidao.bqpoint.com/epointknow2/bqepointknowquestion.html?producttype=1&platformguid=684edb0d-467c-4a6a-b31b-9e7929e1fdee&areacode=610000&CategoryCode=16>。

3、递交电子响应文件

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进入菜单“采购业务—我的项目——项目流程——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4、请各供应商务必仔细阅读理解本文件，以及谈判内容，如有不明之处在谈判前及时询问，否则后果自负。

目 录

特别提醒	2
目 录	3
第一章 谈判邀请	4
第二章 谈判供应商须知	7
一、名词解释	7
二、谈判文件	7
三、谈判报价	8
四、谈判保证金	9
五、谈判响应文件的制作、签署、递交	9
六、谈判响应文件开启和评审	10
七、谈判程序	11
八、质疑与投诉	14
九、按废标处理的情形	16
十、供应商政府采购政策	17
第三章 合同主要条款	18
第四章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及构成	19
第五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31

第一章 谈判邀请

紫阳县政府采购中心受紫阳县高滩镇人民政府的委托，经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批准，按照政府采购程序，对紫阳县高滩镇政府办公楼维修改造工程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现诚邀具备规定资质的供应商参加。

一、采购项目名称：紫阳县高滩镇政府办公楼维修改造工程

二、采购项目编号：ZYCG-2022-TP-1 号

三、采购人名称：紫阳县高滩镇人民政府

地址：紫阳县高滩镇街道

联系人：李先生

联系方式：13991528393

四、采购代理机构名称：紫阳县政府采购中心

地址：紫阳县政务服务中心三楼

电话及传真：0915-2111989 2111986（服务窗口）

五、采购内容和预算：

工程内容：高滩镇政府办公楼及综合楼改造装修 1757.36 m²，包括拆除原室内装饰，清运建筑垃圾，砌筑砖墙，粉刷墙面，楼地面铺贴木地板、大理石材、瓷砖，安装天棚吊顶、栏杆、门窗、窗帘及灯具等（具体内容详见竞争性谈判文件）。

采购预算：700000.00 元。

六、供应商资质要求：

（一）基本资格要求：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二）特定资格要求：

1、响应供应商为合法注册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齐全有效，响应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提供身份证。

2、若为法定代表人参加开标会议须提供本人身份证；若为授权代表参加开标会议，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人身份证及本公司所在地社会保险管理部门出具的被授权人在本单位缴纳社会保险的清单或其它相关证明。

3、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新成立公司自公司成立之日起计算）。

4、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无失信记录，提供近期网页截图或现场查询。

5、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响应供应商投标截止日半年内已缴纳的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响应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0 年度至今任意一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公司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

7、税收交纳证明：提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8、响应供应商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

9、响应供应商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10、供应商须提供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书面承诺书。

11、本项目是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或小型、微型企业采购：供应商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参加；（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12、属行业特殊情况的供应商可由其分支机构参加。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1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

七、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详见竞争性谈判文件。

-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 2、《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 3、《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4、《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5、《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6、《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7、《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八、谈判文件的领取：

- 1、领取时间：2022年8月26日8:00至2022年8月31日17:30:00。
- 2、领取地点：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络平台自行报名。
- 3、文件领取：每套0.00元（人民币）。

注：1、领取须知：使用捆绑省交易平台的CA锁登录电子交易平台，通过政府采购系统企业端进入，点击我要投标，完善相关投标信息。2、确认领取文件：在谈判文件发售期内由采购代理机构对谈判供应商进行确认领取文件（以采购代理机构在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点击“标书支付确认”为准），待确认完毕后方可下载谈判文件，下载谈判文件时间为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3、未完成网上投标成功的或未经采购代理公司确认领取文件或未在网站上下载谈判文件的，无法完成后续流程。4、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方式投标，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指南》。5、电子谈判文件技术支持：4009280095、4009980000。

九、递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及谈判时间和地点：

- 1、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2年9月9日下午14:00。
- 2、谈判时间：2022年9月9日下午14:00。
- 3、谈判地点：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403开标室。
- 4、谈判文件截止时间、谈判时间、谈判地点如有调整，另行通知。

十、其他应说明的事项：

由于现阶段属于新冠疫情特殊时期，为了保障各供应商及工作人员的安全，凡是进场参与开标的供应商（一家供应商参会人员不得超过1人），必须佩戴口罩，做好个人防护；并准备好疫情防控码、行程码、接种码以待检查，并提供48小时以内的核酸检测阴性报告进场。距开标截止时间14天内去过中高风险区或有疑似感染新型冠状病毒的请勿参与开标。

第二章 谈判供应商须知

一、名词解释

- 1、采购人：紫阳县高滩镇人民政府
- 2、谈判组织机构：紫阳县政府采购中心
- 3、监督管理部门：紫阳县财政局

4、谈判供应商：指从谈判组织机构规定的网站或地点下载或登记领取谈判文件并提交谈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的要求，参加本项目投标且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合格供应商须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shaanxi.gov.cn/>) 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以便成交后能顺利录入成交单位信息，若未办理入库手续，造成不能发布成交公告，责任自负。

二、谈判文件

1、谈判文件包括目录中所列的第一章至第五章构成，谈判供应商应仔细阅读谈判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在谈判响应文件中对谈判文件的各方面做出实质性的响应，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

2、谈判供应商未能全面、正确理解谈判文件而产生的误解、疏漏以及所带来的不利后果，其责任由谈判供应商承担。

3、谈判文件的修改、澄清或补正：

① 提交首次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竞争性谈判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3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接收谈判文件的供应商，不足3个工作日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并在原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② 谈判供应商对谈判文件进行质疑的，应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执行。若期限内未提出，视为供应商对谈判文件无任何异议。

③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均以书面形式明确或公示为准。当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为准。所有补充文件将作为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4、采购人或者谈判组织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谈判响应文件递交

截止时间和谈判时间，但至少要在谈判文件要求的提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三日前，将变更时间通知所有谈判文件收受人，并在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5、谈判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①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期自谈判大会之日计算不得少于 90 日历天，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文件。

②在特殊情况下，在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期满之前，可向谈判供应商提出延长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期的书面要求。谈判供应商书面同意延长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期的，其谈判供应商资格有效期相应延长。谈判供应商也可书面拒绝延长有效期（在规定时限内无应答的视为拒绝），其响应资格自动丧失。

6、谈判文件应在谈判组织机构规定的网站或地点下载领取，其它方式一律拒绝。

三、谈判报价

1、本项目所报的费用包括供应商完成本谈判项目内容的全部合理费用，供应商自主报价，单价包括规费、税金等。

2、供应商应在谈判响应文件中的谈判报价表上按规定内容标明分类报价、总报价等项，任何有选择的报价谈判组织机构及采购人不予接受。

3、谈判报价表成交的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可以降低，但不得以任何理由升高。

4、凡因供应商对谈判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各供应商自负。

5、供应商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加谈判。

6、响应报价只能提交唯一、不可选择的报价。

7、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①响应文件中响应报价总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响应报价总表为准；

②报价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③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④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以响应报价总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⑤对不同文字文本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四、谈判保证金

为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行为优化营商环境，降低供应商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交易成本，本项目不收取谈判保证金。

五、谈判响应文件的制作、签署、递交

（一）谈判响应文件的制作和签署

1、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方式投标，即响应供应商投标时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上传电子响应文件。

2、编制电子响应文件时，应使用最新发布的电子谈判文件及专用制作工具进行编制。并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对电子响应文件进行签署、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操作。

①电子谈判文件下载

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后，在[我的项目]中点击“项目流程-交易文件下载”下载电子谈判文件（*.SXSZF）；

注意：该项目如有变更文件，则应点击“项目流程>答疑文件下载”下载更新后的电子谈判文件（*.SXSCF），使用旧版电子谈判文件制作的电子响应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②电子谈判文件需要使用专用软件打开、浏览

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V8.0.0.2)》，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可以打开电子谈判文件。软件操作手册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政府采购类）响应文件制作软件操作手册》；制作工具下载地址：<https://zhidao.bqpoint.com/epointknow2/bqepointknowquestion.html?producttype=1&platformguid=684edb0d-467c-4a6a-b31b-9e7929e1fdee&areacode=610000&CategoryCode=16;>

③制作电子响应文件

电子响应文件同样需要使用上述软件进行编制。在编制过程中，如有技术性问题，请先翻阅操作手册或致电软件开发商，技术支持热线：4009280095、4009980000；

3、响应文件构成和格式

①谈判响应文件格式及构成详见第四章《谈判响应文件格式及构成》。未

按格式要求编制谈判响应文件带来的不利后果，由谈判供应商自行承担。

②谈判的所有文件、资料、函电文字均使用中文(通用缩写、代号、名称除外)。

③谈判供应商必须保证其编制、递交的谈判响应文件内容真实、合法、有效，否则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4、谈判供应商须在谈判响应文件中指定页面的落款处，按照规定的格式响应，否则，因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谈判供应商自负。谈判响应文件的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人在改动处旁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方为有效。

(二) 谈判响应文件的递交

1、电子响应文件可于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进行提交，逾期系统将拒绝接收。提交时，供应商应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选择[“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我的项目”，点击[项目流程]，在打开的[项目管理]对话框中选择[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SXSTF)，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2、无论谈判供应商成交与否，其谈判响应文件恕不退还。

3、谈判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谈判供应商只能在谈判截止时间之前，对已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撤回和重新提交，谈判截止时间后将不得再对响应文件进行撤回。

六、谈判响应文件开启和评审

1、采购代理机构组织谈判、文件开启、评审工作，谈判整个过程接受监督部门的监督。

2、采购代理机构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组织谈判，响应供应商须委派代表参加，参加谈判的授权代表携带相关资质证件并现场签名报道以证明其出席。

3、开标时，供应商须使用电子响应文件加密时所用的数字认证证书(CA锁)在开标室的解密机上自行解密电子响应文件。

4、响应供应商在开标现场用数字认证证书(CA主锁)登陆系统进行二次报价。

5、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开标会议现场做开标记录。

6、在开标环节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电子响应文件视为无效文件：

①供应商拒绝对电子响应文件进行解密的；

②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如未带 CA 锁、或所带 CA 锁与制作电子响应文件使用的 CA 锁不一致、或沿用旧版谈判文件编制响应文件等情形），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响应文件的；

③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无法打开的；

④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7、特殊情形下的应急处置

在开标、评审过程中，如因停电、断网、电子化系统故障等特殊原因导致电子化开、评标无法正常进行时，将按照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相关处理办法进行处理。

七、谈判程序

（一）谈判会议在递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公开举行，谈判大会由谈判组织机构主持，采购人、谈判供应商和有关方面代表参加。

（二）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及评审专家组成，评审专家从陕西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谈判小组人数为 3 人或以上单数。

（三）谈判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谈判的单位（按在规定时间内收到的谈判响应文件为准）不少于三家的，按程序进行①响应文件解密②资格审查③谈判及评审④二次报价⑤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四）资质有效性评审：本次谈判所要求的必备资质证明文件，缺其中一项或某项达不到谈判要求，均按无效文件处理。

序号	评审点名称	评审内容
1	有效主体资格证明	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带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人身份证及社保缴纳证明（法定代表人亲自参加仅须提供身份证）
3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4	相关主体无失信记录查询	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无失信记录，提供近期网页截图或现场查询
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提供响应供应商投标截止日半年内已缴纳的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响应

		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	财务状况报告	提供 2020 年度至今任意一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公司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
7	税收交纳证明	提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 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8	专业资质	响应供应商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
9	项目经理资格要求	响应供应商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 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10	未被列入失信人被执行人名单承诺书	供应商须提供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入名单的书面承诺书
11	中小企业声明函	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p>注: 1、资质证件原件应在开标前提交备查, 无须密封。影印件做入谈判响应文件中, 评审结果不合格的谈判供应商不进入下一轮评审。</p> <p>2、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提供被授权人及响应供应商投标截止日半年内已缴纳的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为优化采购活动办事程序, 社保证明资料能够直接提供符合条件的纸质版证明资料的可以直接提供纸质版资料; 可以通过互联网或者相关信息系统等官方平台查询信息的, 提供在线查询途径纸质资料且可以通过审查的也同样有效; 但不出具任何资料的, 一律视为不响应文件要求。</p> <p>3、为优化采购活动办事程序, “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无失信记录, 谈判供应商可提供相关网页截图, 也可在谈判现场查询, 若供应商出现失信记录的, 一律按废标处理。</p>		

(五) 谈判及评审

1、本次谈判采用比照最低评标价法确定成交谈判供应商, 即在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的前提下, 以提出最低报价的谈判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

2、谈判及评审程序

2-1 公布第一次报价：公布资格审查合格的竞争性谈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中谈判报价，不在会议现场公布，仅在评审现场公布。

2-2 集中与单一谈判

由谈判小组对谈判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审查因素包括：

序号	审查因素
1	响应文件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与谈判文件一致
2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是否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3	报价有效性
4	工期是否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5	谈判有效期是否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6	谈判实质性要求是否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7	响应文件构成是否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8	其他情况：谈判文件或法律法规有关废标或否决投标规定的其他情形。
备注：符合性审查不合格的响应供应商不得进入下一评审环节。	

谈判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谈判供应商就方案设计、技术、价格、商务等分别进行谈判。谈判文件有实质性变动的，谈判小组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谈判供应商。对谈判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谈判小组可以要求谈判供应商作出书面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名，并不得超出谈判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谈判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3 综合评审

经过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谈判小组对谈判响应文件进行综合评审。综合性审查内容包括：响应文件的完整性、是否响应谈判文件、质保期等。

2-4 二次报价（最终报价）

如采购需求有实质性变动的，谈判小组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谈判供应商后，应进行再次谈判与报价。如采购需求没有实质性变化，各供应商的报价应逐次降低，本次报价超过上次报价的，为无效报价。谈判小组要求综

合评审合格的谈判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现场二次报价（最终报价），不公开唱价，仅在评审现场公布。

若出现两名或两名以上的供应商报价最低且相同，则报价最低且相同的供应商应再次报价，直至产生唯一最低报价，且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谈判小组认为响应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综合性审查响应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工程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响应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谈判小组应当将其作为废标处理。

（六）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报价完毕后，谈判小组按照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且报价最低的原则排序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七）确定成交供应商

1、谈判组织机构在评审工作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至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2、谈判组织机构将在指定媒介发布成交公告，公告期自发布之日起一个工作日，公告时按照相关规定向成交供应商发送成交通知书。

3、成交供应商凭营业执照影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身份证影印件及原件在紫阳县政务服务中心三楼采购窗口领取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须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八、质疑与投诉

1、质疑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处理办法》有关规定，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认为竞争性谈判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1.1 质疑书应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 （1）质疑人的名称、地址、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1.2 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和投诉。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名；供应商为法定代表人或者其他组织者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名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代理人提起的质疑或者投诉，应当提交签名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否则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1.3 不符合上述规定提起的质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均不予接受和回复。

1.4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书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书面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人和其他有关当事人，但答复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1.5 质疑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投诉。

2、投诉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处理办法》以及相关的法律法规规定，质疑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投诉。

2.1 投诉人提起投诉应符合下列条件：

- (1) 投诉人是参与所投诉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 (2) 提起投诉前已依法进行质疑；
- (3) 投诉书内容符合《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处理办法》规定；
- (4) 在投诉有效期限内提起投诉；
- (5) 属于同级财政部门管辖；
- (6) 同一投诉事项未经财政部门投诉处理；
- (7)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2 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

2.3 投诉书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 (1) 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名称、地址、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 (2) 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 (3) 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投诉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投诉的日期。

2.4 投诉书应当加盖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名。投诉人可以委托代理人办理投诉事务。代理人办理投诉事务时，应当提交投诉人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

2.5 投诉人不符合上述规定提起的投诉，财政部门不予受理。

九、按废标处理的情形

(一) 谈判响应文件属下列情形之一的，按废标处理：

- (1) 在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以后提交的响应文件；
- (2) 供应商在递交截止时间前未上传电子响应文件的；
- (3) 供应商拒绝对电子响应文件进行解密的；
- (4) 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如未带 CA 锁、或所带 CA 锁与制作电子响应文件使用的 CA 锁不一致、或沿用旧版磋商文件编制响应文件等情形），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响应文件的；
- (5) 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无法打开的；
- (6) 响应文件未按谈判文件要求签名或盖章的；
- (7) 供应商未能通过资格审查的；
- (8) 报价超过谈判文件中规定的采购预算的；
- (9) 响应文件未能通过综合评审的；
- (10) 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11) 响应文件未按规定格式，法定代表人授权书等填写不完整、不规范或经审查无效的；
- (12) 与谈判文件有重大偏离的响应文件；
- (13) 有明显不符合谈判项目范围及要求的；
- (14) 附有采购人、谈判组织机构不能接受的条款的；
- (15)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本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二) 响应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响应供应商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 不同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响应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十、供应商政府采购政策

(1) 中小企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①中小企业应符合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规定，采购活动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②响应供应商须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若响应供应商为代理商还须提供制造厂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附件1。

③由谈判小组审定，符合条件的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政策。

(2) 监狱和戒毒企业应符合《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①供应商应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

②响应供应商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供应商为代理商还须提供生产商出具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附件2。

(4) 供应商应如实提供以上证明文件，如存在虚假应标，将取消其谈判资格。

(5) 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优惠条件的供应商，价格给予10%的扣除（不重复优惠，最高为10%），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6) 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标准，本项目属于“**建筑业**”。

(7) 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政策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的通知》（陕财办采〔2018〕23号）相关政策、业务流程、办理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

第三章 合同条款和格式

合同条款及格式直接引用《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具体由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在签订合同时依据法律法规和本县地方规章规定协商确定。

第四章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及构成

谈判供应商编制的谈判响应文件，应参照本章指定格式文本进行编制，未按指定格式文本编制而造成的不利后果，由谈判供应商自行承担。

紫阳县政府采购项目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谈判项目名称： 紫阳县高滩镇政府办公楼维修改造工程

项目编号： ZYCG-2022-TP-1号

谈判供应商： 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_____（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第一部分 响应函及响应函附录

(一) 响应函

(采购人名称) _____: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_____谈判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的总报价,工期_____日历天,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承包工程,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工程质量达到_____。

2. 我方承诺在谈判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不撤销响应文件。

3. 如我方成交:

(1) 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 随同本报价函递交的报价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 我方承诺按照谈判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4) 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4.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5. _____(其他补充说明)。

供应商: 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地 址: _____

网 址: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 响应函附录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条款内容	约定内容	备注
1	项目经理	姓名：_____	
2	工期	计划工期：40 日历天。	
3	缺陷责任期	执行国家最新标准	
4	承包人履约担保金额	不收取	
5	分包	见分包项目情况表	不允许
6	逾期竣工违约金	合同中约定	
7	逾期竣工违约金最高限额	合同中约定	
8	质量标准	合格	
9	预付款额度	无	
10	预付款保函金额	无	
		

供应商（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代表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二部分 报价表

(一) 首轮报价一览表

工程名称	紫阳县高滩镇政府办公楼维修改造工程			
项目编号	ZYCG-2022-TP-1 号			
首轮总报价 (元)	¥:			
	大写:			
工期 (日历天)				
质量标准				
对谈判文件认同程度				
项目经理	姓名	专业	级别	证号

供应商名称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注：1.报价时必须按工程量清单附件所列内容进行报价，不得更改，不得漏项，凡与清单不符的一律视为无效投标；

2.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还应加盖供应商公章及编制该工程报价的造价人员执业印章。

第三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1、响应供应商为合法注册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齐全有效，响应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提供身份证。

2、若为法定代表人参加开标会议须提供本人身份证；若为授权代表参加开标会议，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人身份证及本公司所在地社会保险管理部门出具的被授权人在本单位缴纳社会保险的清单或其它相关证明。

3、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新成立公司自公司成立之日起计算）。

4、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服务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5、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无失信记录，提供近期网页截图或现场查询。

6、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响应供应商投标截止日半年内已缴纳的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响应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7、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0年度至今任意一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公司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

8、税收交纳证明：提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9、响应供应商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

10、响应供应商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11、供应商须提供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书面承诺书。

12、本项目是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或小型、微型企业采购：供应商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参加；（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注：谈判文件中未给定固定格式的，其格式由供应商自拟。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书

(一)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格式)

申请人名称:

单位性质:

成立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系 _____ (申请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申请人: (加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注: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影印件正反面附后, 并加盖单位公章。

2. 若为法定代表人亲自参加谈判会议, 按照此格式提供。

(二)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格式)

本人_____ (姓名) 系_____ (响应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现委托_____ (姓名) 为我方代理人。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 (项目名称) 谈判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 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自本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谈判有效期期满。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p>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名或盖章)</p> <p>(单位公章):</p> <p>年 月 日</p>	<p>(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影印件正反面, 并加盖单位公章)</p>
---	----------------------------------

<p>代理人 (被授权人): _____ (签名或盖章)</p> <p>职务: _____</p> <p>年 月 日</p>	<p>(被授权人身份证影印件正反面, 并加盖单位公章)</p>
--	---------------------------------

注: 若为代理人 (被授权人) 参加谈判会议, 按照此格式提供。

二、项目经理简历表

姓 名		年 龄		学 历	
职 称		职 务		拟在本工程任职	项目经理
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			级	建造师专业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名称		工程概况说明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1. 项目经理应附建造师执业证书、注册证书、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B 证、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项目经理的承诺书（附后）。

2. 项目经理必须是本公司在职人员，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如社保）。

3. 以上材料均需要提供影印件且清晰可辨，未按要求提供或提供虚假资料的，相关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项目经理无在施建设工程项目承诺书（格式）

（采购人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拟派往_____（工程名称）_____的项目经理_____（项目经理姓名）_____现阶段没有担任任何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四部分 供应商概况

格式由供应商自行编制。

第五部分 投标方案及施工组织设计

编制具体要求是（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施工方案；
- 2、工程质量技术组织措施；
- 3、安全生产技术组织措施；
- 4、确保安全文明施工的技术组织措施及环境保护措施；
- 5、工期的技术组织措施；
- 6、项目组织管理人员构成；
- 7、施工机械配备投入计划；
- 8、施工进度表或施工网络图；
- 9、劳动力安排计划表；
- 10、项目风险预测与防范，事故应急预案；
- 11、疫情防控措施；
- 12、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第六部分 供应商业绩

以提交的合同或中标（成交）通知书为准。

第七部分 工程质量的保障措施及承诺

根据谈判文件响应。

第八部分 政府采购诚信承诺书

（采购人）：

我公司_____（供应商名称）已详细阅读了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谈判文件，自愿参加本次谈判，现就有关事项郑重承诺如下：

一、诚信报价，材料真实。我公司保证所提供的全部材料、报价内容均真实、合法、有效，保证不出借或者借用其他企业资质，不以他人名义报价，不弄虚作假；

二、遵纪守法，公平竞争。不与其他供应商相互串通、哄抬价格，不排挤其他供应商，不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谈判小组成员等及其他参与采购活动的人员行贿或采用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成交；

三、不捏造事实或借用他人名义进行虚假、恶意质疑和投诉，不以质疑或投诉为名排挤竞争对手，干扰政府采购秩序；

四、若成交后，将按照规定及时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不与采购人订立有悖于采购结果的合同或协议；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合同，不降低合同约定的产品质量及相关服务，不得擅自变更、中止、终止合同，或者拒绝履行合同义务。

若有违反以上承诺内容的行为，我公司自愿接受取消谈判资格、记入信用档案、没收投标保证金、媒体通报、1~3年内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等处罚；如已成交的，自动放弃成交资格，并承担全部法律责任；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本承诺书做为响应文件的必备要件，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签署，否则视为未实质上响应谈判文件，由供应商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和损失。

第五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本章由采购人负责)

一、项目概况:

- 1、工程名称：紫阳县高滩镇政府办公楼维修改造工程
- 2、工程地点：高滩镇政府院内
- 3、工程规模：修缮屋顶防水 160 平方米，铺设木地板 750 平方米，铺设地砖 105 平方米，大理石铺面 990 平方米，安装不锈钢扶手 160 米，外墙抹灰 800 平方米，喷刷真石漆 800 平方米，吊顶 230 平方米，内墙喷刷乳胶漆 12000 平方米。
- 4、工程范围：拆除工程、墙面、地面、天棚装饰、电器工程等。
- 5、工程内容：高滩镇政府办公楼及综合楼改造装修 1757.36 m²，包括拆除原室内装饰，清运建筑垃圾，砌筑砖墙，粉刷墙面，楼地面铺贴木地板、大理石材、瓷砖，安装天棚吊顶、栏杆、门窗、窗帘及灯具等。

二、编制依据

- 1、紫阳县高滩镇政府办公楼维修改造工程计价和工程量清单，按照《陕西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则》(2009 年版)、执行陕西省 2009 版《陕西省建筑装饰市政园林绿化工程价目表建筑装饰册》、《陕西省安装工程价目表》(2009 版)等造价行业标准和正常施工组织设计与施工方法编制清单、套用定额、计取费用。税金计算基数按照陕西省住建厅陕建发(2019)45 号文件有关规定执行。
- 2、工程量是按照图纸及数据进行计算编制。
- 3、按照现行的施工规范、验收规范和正常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法套用定额、计取费用。

三、编制说明

- 1、工程量清单是工程项目的简单描述，报价时应结合技术规范和图纸报价；
- 2、工程量清单所列工程量数量是设计的预计数量，作为投标的共同基础。实际支付应按实际完成的工程量，由承包人按技术规范规定的计量方法，以监理工程师和业主认可的尺寸、断面进行计量；
- 3、本清单除上述内容，没有列的项目视为已包含在其他清单项目中，供应商在得到谈判文件后，应仔细阅读谈判文件、图纸（如有）、清单，发现问题及时提出，没有提出视为已分摊在本工程的有关清单的单价或总价，如无变更

或洽商，不再另行增加项目；

4、工程量清单报价应采用综合单价计价；

5、工程量清单报价表中所有要求签字、盖章的地方，必须由规定单位和人员签字、盖章；

6、工程量清单报价表中任何内容不得随意删除或涂改。

四、有关问题说明

1、本工程采用综合单价计价；

2、本工程量清单编制采用金建 V6.2.8 版本编制。

五、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及图纸：详见附件

六、工程材料：

本工程材料均选用国优产品，同时在响应文件中必须明确所有材料的品牌型号、产地、价格。本工程材料品牌或价格参考当地市场价，供应商自主报价。

工程材料在工程实施过程中，由发包人认质。凡在工程实施过程因设计变更引起的施工费用，由发包方和承包方共同签字确认变更后协商解决。

七、材料供应与验收

1. 承包方供应的材料应按合同规定按时、按质、按量供应，必须附有产品合格证或质量检验证书才能用于工程。发包方采用抽检办法要求承包方分批次进行检测，费用由承包方承担。

2. 因材料质量不合格所造成的损失（包括仓库保管费）由材料供应商负责。

3. 根据工程需要，经发包人代表签证，承包方可使用代用材料。因发包方原因使用时，由发包方承担增加的经济支出，因承包方原因使用时，由承包方承担增加的费用。

4. 因材料供应不及时造成停工待料时，其停、窝工损失由供货责任方承担。

八、工程质量、技术要求

1. 本工程质量等级要求合格。

2. 承包方必须按照招标要求及国家现行有关施工验收规范组织施工，建立健全质量保证体系，做到安全生产及文明施工，工程竣工验收质量达不到招标人要求的合格标准，发包方有权给予相应罚款。

3. 本工程所需施工材料、设备均由承包方负责供应，必须满足设计要求和国家有关标准，并应具有合格证等质量证明资料，经发包方人员认定后方可使用。

4. 各工序应严格按施工组织设计进行质量控制，每道工序完工后，应进行

检查，相关专业工种之间应及时进行交接检验，并形成记录。未经检查验收不得进行下一道工序。

5. 工程完工后，承包方应在组织有关人员进行自行检验评定后，向发包人提交工程验收报告及相关施工资料。

6. 保修期依据国务院的《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四十条规定，在保修范围和保修期限内发生质量问题的，施工单位应当履行保修义务，并对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保修期过后，如出现质量问题，亦应积极协助解决。

7. 服务承诺：要求具有完善的保修服务体系，高效的工作作风，高水平的技术维修人员。

8. 如果因施工单位造成的工程质量不合格，返工等影响工程进度的，且监理单位提出，施工单位未按要求整改的，应向招标人赔偿每天叁佰元的经济损失，并如期返工，致工程验收合格。

九、工程施工配合要求

1. 发包方责任：

- 1.1 负责工程的总体协调和管理；
- 1.2 确认承包人的总体方案和施工方案；
- 1.3 审查承包人的施工人员并办理出入证；
- 1.4 协助承包人协调水、电及临时设施等相关事宜，为施工创造条件；
- 1.5 组织对施工材料及总体工程进行验收。

2. 承包方责任：

- 2.1 负责工程施工组织设计，并经发包方确认；
- 2.2 按照响应文件中确定的施工进度计划和工程方案进行施工，确保按期完工，工程计划及进度调整必须征得发包人同意。
- 2.3 服从发包方的管理，施工人员必须经发包方审定，遵守发包方的有关规定，服从管理，文明施工。
- 2.4 负责施工区域内的安全、保卫及消防工作。
- 2.5 负责交工前的产品保护工作。
- 2.6 做好安排，合理调度人员，保证连续施工，确保按期完工。
- 2.7 施工期间水、电等相关事宜的协调及费用由成交单位承担。

十、工期、质保期及付款方式

工期：自合同签订后 40 个日历天。

质保期：竣工验收合格后不少于 12 个月。

付款方式：由采购方负责与成交单位结算。工程结束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价工程款 80%。剩余工程款待结算审核后按审核价一次性支付。在付款前，必须开具全额发票给采购单位。

附件 1: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____(单位名称)的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标的名称), 属于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____人, 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 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 属于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____(标的名称), 属于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____人, 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 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 属于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 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3: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参考）

我单位参与_____（谈判组织机构）_____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竞争性谈判会议，我单位郑重声明：我方参加本项目会议工作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谈判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4: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承诺书（参考）

（采购人名称）_____：

我单位参与（采购人）组织的（项目名称），我单位郑重承诺：我方在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并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无失信被执行人记录，符合供应商资格条件。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后果。

特此承诺。

响应供应商（单位名称及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